

## 上海灵信视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上海灵信视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8月15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董事5名，出席会议董事5名。会议由董事长陈大明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6年8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5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5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公司 2016 半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1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因董事陈大明、刘雪亮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故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银行签订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；
- 3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灵信视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15 日